

开平市苍城镇大罗村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工程 设计服务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开平市苍城镇大罗村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工程位于大罗村，总投资约 95 万元。现将开平市苍城镇大罗村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工程设计服务网上选购的方式进行采购设计服务。

二、服务咨询人的资格要求

1、服务咨询人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

3、供应商需具备《工程设计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为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资质或以上；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服务；

四、服务内容

1、开平市苍城镇大罗村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工程设计工作，出具施工图纸。

2、合同签订并提供基础资料后供应商在 20 个工作日内提交设计成果，具体详见合同条款。

3、在施工过程中协助建设单位解决有关技术问题，并负责设计变更。

4、若非中选人原因所发生的重大设计变更的，经上级部门审批后，由中选人和建设单位签订补充合同。

五、服务收费计算

1、计费依据：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

2、按设计费计费标准并结合市场调节价，本项目设计服务费暂定总价：¥30200 元；

六、上述要求及其他未尽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开平市苍城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11 月 12 日

